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民殯字第1135160288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樹林生命紀念館2樓神主牌位2,224個啟用案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設施名稱：樹林生命紀念館。
- 二、設置地點：新北市樹林區東佳路120號。
- 三、啟用區域：樹林生命紀念館樹真樓2樓。
- 四、啟用數量：神主牌位2,224個。
- 五、生效日期：自113年1月16日（星期二）起生效。

市長 侯友宜

副市長 劉 和 然

請假
代行